

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政府文件

中原政文〔2020〕6号

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中原区2020年园林绿化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中原区2020年园林绿化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遵照执行。

2020年1月21日

中原区 2020 年园林绿化工作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生态中原、美丽中原建设，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 2020 年城市园林绿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文〔2019〕199 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深入学习国土绿化提速行动、建设森林河南动员大会精神，以老城区精雕细琢、三环四环之间绿化全覆盖不留死角、四环以外加大绿化建设力度并逐步达到绿化全覆盖的要求为指导，紧紧围绕“绿化、彩化、美化、优化”工作任务，以管理提升为保障，全面提升完善城市园林绿化的管理和服务功能，着力打造与国家中心城市定位相匹配、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期盼相适应、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城市园林绿化体系，营造绿色、优美、宜居的生产生活环境。

二、工作目标

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绿色、生态、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需要为目标，以“老城区+公园，新城区公园+”为理念，坚持高标准规划设计引领高质量绿地建设，通过规划建绿、拆违建绿、见缝插绿、留白增绿，强力推进综合公园绿地、生态廊道、铁路沿线

绿化、郊野公园、滨河绿地、社区游园建设，大幅增加城市绿地面积，进一步优化公园绿地布局。年度新增绿地面积 100 万平方米以上，新建 5000 平方米以上综合性公园 2 个，新建 5000 平方米以下微公园、小游园 14 个，加快建设郊野公园，开工建设三十里铺、孙坡遗址生态文化公园，完成绕城高速生态廊道建设提升和须水河、秀水河河道绿化提升工作，郊野公园—综合公园—社区公园—微公园（小游园）体系逐步完善，基本实现“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的目标，“城在林中、园在城中、林水相依、林路相随”的生态格局基本形成。

三、工作布局

重点实施“四化、四园、三道、二网”绿化建设工程，打造城市绿色生活圈。

四化：绿化、彩化、美化、优化，以大规模城市绿地建设为重点，突出老旧小区改造、城乡结合部综合整治难点，把绿地建在群众身边，全面提升城市绿化水平，使居民开门见绿、推窗见景；在城市新建绿地及已有绿化的整治提升过程中，提升色彩植物的运用比例，逐步提升城市景观的彩化水平，实现“四季有花、四季多彩”；在做好常态化花卉氛围营造工作的基础上，突出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大节日期间花卉摆放和微景观打造工作，进一步美化城市环境；坚持以人为本，优化公园绿地空间布局，适度增加文化、体育、娱乐、休憩、消费等设施与功能，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

四园：微公园、社区游园、城市公园、郊野公园。以城市公园建设及既有公园拆墙透绿综合提升为重点，以微公园、社区游园为补充，以郊野公园、生态保遗公园建设为底色，建成郊野公园（生态保遗公园）—综合性公园—社区游园—微公园四级公园体系，实现郊野公园与城市公园的有效衔接。

三道：重点实施城市道路、河道、铁道沿线绿化工程。城市道路以生态廊道、新建道路绿化、道路两侧见缝插绿工程为重点；河道绿化以南水北调生态文化公园，须水河、秀水河、柳湖等滨河绿地绿化提升工程为重点；铁路沿线以新建绿化及已建成绿化提升提质工程为重点，着力打造路在林中、林在城中、蓝绿交织、河湖连通的居民绿色出行网络。

二网：城市绿道网络、城市立体绿网。以 58 公里已建成生态廊道为基础，全面实施绿道连通提质工程，统一标识、标牌和引导系统，打造城市绿道网络；以屋顶绿化和建筑物立面的生态景观打造为重点，提高街道空间绿视率、丰富街面景观，逐步打造城市立体绿网。

四、工作任务

（一）综合性公园建设

1. 区级 5000 平方米以上综合性公园建设

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三年建设规划》要求，2020 年计划新开工建设 5000 平方米以上公园 2 个。

2020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选址；

2020年2月29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公园建设工作。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有关街道办事处

2. 南水北调生态文化公园建设

南水北调生态文化公园剩余区域全部建成开放。

2019年12月20日前，进场施工；

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建设工作。

牵头单位：中原新区管委会、常西湖新区管委会，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有关街道办事处

(二) 郊野公园建设

马庄郊野公园剩余区域全部建成开放。

2019年12月20日前，进场施工；

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建设任务。

牵头单位：中原新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柳湖街道办事处

(三) 遗址生态文化公园建设

根据《郑州市生态保遗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9—2021）》要求，2020年开工建设三十里铺、孙坡遗址2项生态保遗工程。

牵头单位：区文旅局

责任单位：中原新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柳湖街道办事处、须水街道办事处

(四) 微公园、游园建设

建成开放微公园、游园 14 个。

2020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选址；

2020 年 2 月 29 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微公园、游园建设工作。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五) 生态廊道建设暨绿道连通提质工程

1. 生态廊道建设工程

完成长江西路生态廊道建设。

2020 年 2 月 29 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生态廊道建设任务。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航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2. 绿道连通提质工程

完成已建成“两环三十一放射”生态廊道的绿化提质升级，建成全市统一的绿道标识系统，完成绿道连通 20 公里。

2020 年 2 月 29 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 公里绿道内各类断点打通工程，完成已建成“两环三十一放射”生态廊道的绿化提质升级。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3. 绕城高速生态廊道提升工程

完成绕城高速生态廊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2019年12月20日前，进场施工；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绕城高速沿线绿化景观提升。

牵头单位：区农委

责任单位：中原新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柳湖街道办事处、须水街道办事处

4. 市政工程临时占用生态廊道恢复工程

完成自来水、电力、热力、燃气、中水、地铁等市政工程临时占用生态廊道绿化恢复工程，随着市政工程施工进度，场地移交一处，绿化恢复一处。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六) 铁路沿线、高速出入市口及立交桥区域绿化景观提升工作

铁路沿线绿化工作：完成陇海铁路、郑西高铁南线、郑西高铁北线、西直通线北站西干道规划绿线内（高铁两侧各100米，普通铁路两侧各50米，支线铁路两侧各20米）剩余未绿化土地的绿化及提升工作。

高速互通立交及出入口区域绿化工作：完成绕城高速与陇海路互通立交、陇海路出入口绿化及提升工作。

2019年12月20日前，进场施工；

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绿化提升任务。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七) 河道景观绿化提升

完成须水河、秀水河河道两岸绿化提升。

2019年12月20日前，进场施工；

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绿化提升任务。

牵头单位：中原新区管委会、常西湖新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柳湖街道办事处、须水街道办事处、西流湖街道办事处

(八) 游园整治提升（拆墙透绿）工作

完成5个游园拆墙透绿工程，通过拆墙增绿造景，提升环境品质。

2020年2月29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游园整治提升工作。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九) 道路绿化及提升工程

1. 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完成区管道路绿化提升、市下放道路绿化整治提升、新建道路绿化。

2020年2月29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道路绿化、提升工作。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区建设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2. 道路隔离带绿化工程

对航海路、桐柏路两条6车道以上的道路中间硬隔离更换为绿化隔离，增加道路绿量，提升城区品味。

2020年2月29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道路绿化隔离带绿化工程。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交警二大队

3. 道路树穴连通及街侧道路见缝插绿工程

对华山路、互助路、宏河路、颍河路、伊河路、前进路等6条具备条件的道路，实施行道树树穴连通绿化，以利于行道树生长；在街侧及道路交叉口实施见缝插绿及微景观打造工程。

2020年2月29日前，完成设计、招标等前期准备工作；

2020年5月31日前，完成道路树穴连通及街侧道路见缝插绿工程。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十) 园林式居住区（单位）创建工作

大力开展园林式居住区（单位）创建工作，新创建省级园林

式单位（小区）不少于3个，市级园林式单位（小区）不少于5个。

2020年6月30日前，完成省级、市级园林单位小区的提升创建工作；

2020年8月31日前，完成省级、市级园林单位小区资料的汇总上报工作。

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十一）常态化的花卉氛围营造工作

通过绿雕、花箱、地栽花卉、立交桥美化相结合的方式，在做好常态化花卉氛围营造工作的基础上，突出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和重要活动，做好公园（游园）、广场、主次干道、重要节点的花卉摆放、微景观打造工作，保持花卉景观全年不断，保证城市景观效果。

责任单位：区城管局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十二）园林绿化管理大提质提升工作

在全区深入开展园林绿化管理大提质活动，进一步细化工作职责，明确工作标准，提升管理水平，调动各方面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园林绿化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深入发掘公园历史文化内涵，延续历史文脉，突出特色文化、特色景点、特色园区建设，形成独具特色的园林文化，打造

一批文化氛围浓厚、特色鲜明的公园、游园。

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建设的微游园、口袋公园、街边绿地，由所属街道办事处进行日常管养。

责任单位：中原新区管委会、常西湖新区管委会，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完善工作推进机制，逐级建立目标责任制，形成各负其责、各司其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局面，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间节点顺利推进。

（二）明确责任分工

微游园、口袋公园、路边绿化等面积较小的绿化项目由所在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选址建设，区园林绿化部门主要负责建设公园、游园、廊道等面积较大的绿化项目。

（三）加强资金保障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投入体制，拓宽投资渠道，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城市园林绿化的建设，建立稳定、可持续的园林绿化建设资金投入机制。微游园、口袋公园、路边绿化等项目由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建设的，区政府将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给予支持；绿化管养经费列入年度单位部门预算。

（四）狠抓目标任务落实

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务必抢抓绿化建设的有利时节，统筹安排，及早着手，明确责任，强化措施，建立责任追究制度，确保高标准谋划、高质量完成园林绿化各项建设任务；区政府把园林绿化建设管理任务的落实情况纳入政府年度考核。